

**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對香港特別行政區參照《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
提交的第四次報告舉行之審議會書面報告(黃遠康)**

聯合國針對香港人權事務提出的報告，可謂「醉翁之意不在酒」，並非針對本港各個方面的人權狀況，如性別平等、年齡歧視收集意見和提出質詢，而是因為香港自 7 月 1 日起訂立港區國安法，打擊四類有損國家安全和社會穩定的行為，於是以關心香港事務為名，試圖行干擾中國內政之實。

聯合國作為世界各國匯聚而成的國際機構，超然地位自不當說，好應克盡己任，以世界穩定和平及良性互動交流為綱領。可是，聯合國一次又一次的行動，只是徹底暴露機構甘心淪為西方勢力的政治傀儡，配合妖魔化中國的國際輿論，實教廣大人民失望。

事實上，誠如特首林鄭月娥指出，國安法只是針對極少數的違法港人，旨在打擊恐怖主義及分裂國家的活動，因此賦予執法權力的警方在搜查、拘捕等工作上非常克制和專業。自立法以來，警方只是針對小量明顯勾結外國勢力或是嚴重企圖宣揚港獨之輩進行執法工作，過程認真嚴謹，公開透明，《基本法》下承諾對港人之權利和自由的保障仍然行之有效。

國安法的出現，主要是香港經歷 2019 年的黑暴運動，不但破壞經濟民生，使百業蕭條，暴徒的惡行更是嚴重威脅政見不同人士的生命和安全，700 萬港人惶惶不得終日。人權之貴，以生存為先、安全至上，而自由僅次矣，如果聯合國真心實意地關注人權狀況，就應當先就黑暴殘害無辜之行為予以最嚴厲的譴責！

聯合國盲目反中，對中國及特區政府充滿偏見，原因是偏聽偏信，對英美政府和香港反對派的讒言不加思索便照單全收，配合國際圍堵中國政府的政治陰謀，因而得出荒謬絕倫的失實結論。⁵⁶本人建議聯合國日後探討人權問題，宜兼容並包，廣納雅言，尊重國家和特區政府不同人士之意見，以理性、中肯的態度關心人權狀況，才是聯合國及全球人民之福。